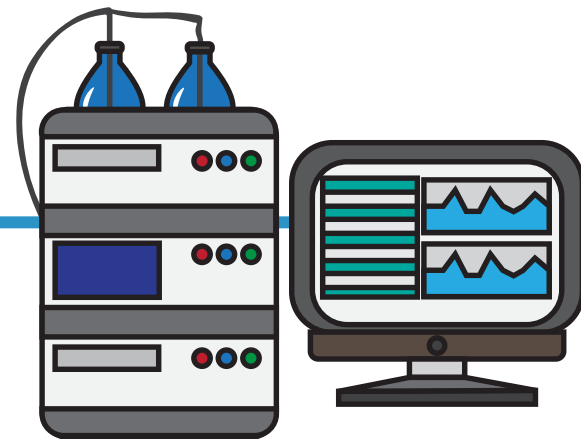


依照檢驗結果， 擴大預防性下架

- 使用中聯4-6月生產之油脂製成之產品全面預防性下架。
- 檢驗或提出符合食安證明，經衛生局確認後始得恢復販售。



徹查問題原因， 改善後始得復工

- 配合檢調偵辦，徹查涉案業者的原料來源、生產製程、隱匿責任。
- 督促業者確實改善，始得復工。



中央地方合作，協助消費者團體訴訟

- 協助消費者媒合消保團體，進行團體訴訟，維護消費者權益。
- 團體訴訟相關費用之補助，則依照食安法規定，由衛福部食安基金支應。



請廠商從寬認定、從速辦理消費者退貨

- 協調下游廠商，從寬、從優、從速、從簡辦理退貨機制。
- 消費者持發票、收據或其他足以證明購買之消費憑證，或所購買之商品，均可辦理退換貨。



啟動食安法修法，杜絕不肖業者



研議《食安法》修法，全面精進食品安全管理制度。



完善源頭管理、製程檢驗、外部查驗及後市場稽查等
四道防線。



以更嚴格法規防堵管理漏洞，杜絕不肖業者隱匿違規
，強化食安管理。